江苏省教育厅办公室

苏教办社政函〔2020〕29号

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征集 2021 年度 江苏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 重大项目选题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江苏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项目是推进高校哲学社会科学学科发展、推动我省哲学社会科学事业繁荣发展的重要平台。为加强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工作,提升高校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培育产出一批具有重要影响和重大贡献的标志性研究成果,现启动2021年度江苏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项目(含思政重大项目)选题征集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内容

2021 年度江苏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项目选题重点围绕以下 6 个方面征集:

1. 深入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党的十九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在领导推进新时代治国理政实践中提出的具有原创性、时代性、指导性重大思想观点原创性学理化学科化研究阐释的选题。

- 2. 统筹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深入推进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特别是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作出的关系全局、事关长远重大战略和重大举措研究阐释的选题。
- 3. 深入推进立足学科前沿、扎根中国实践,讲清中国奇迹背后道理学理哲理,有效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繁荣中国学术、发展中国理论、传播中国思想研究阐释的选题。
- 4. 立足"两个一百年"历史交汇点,深入推进中国共产党百年历史经验、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基本规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理论制度文化、中华文明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关系等研究阐释的选题。
- 5. 深刻把握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苏提出的新指示新要求,深入推进江苏在改革创新推动高质量发展上争当表率,在服务全国构建新发展格局上争做示范,在率先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上走在前列,围绕我省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的重大需求和创新实践开展研究阐释的选题。
- 6. 结合江苏高校实际,积极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推动"三全育人"综合改革,深入推进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在实施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立健全思政课教师集体备课制度、建设思政课优秀案例库、推动思政课教育教学资源共建共享、提升思政课教师能力水平、提高思政课教学质量、完善思政课教师评价体系、推动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协同育人、共建马克思主义学院(包括但不限于)开展研究阐释的选题。
 - 二、征集对象及数量

- 1. 2021 年度江苏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项目选题面向 全省普通高校征集,每所高校限报7个,其中选题1至选题4各 限报1个(共限报4个),选题5限报2个,选题6限报1个。
- 2.根据《教育部社科司关于征集 2021 年度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选题的通知》(具体内容可至教育部官网查询),选题1至选题4为 2021 年度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选题内容,省教育厅将从省属高校报送选题中推荐3个选题报教育部,部属高校按通知要求直接报教育部。

三、工作要求

- 1. 各高校要高度重视选题征集工作,根据征集内容和选题要求,结合自身研究优势和特色,组织专家学者充分论证和凝炼, 突出问题导向,确保推荐选题的科学性、规范性。
- 2. 拟定选题要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取向、研究导向, 具有明确的研究目标、主攻方向和较强的创新价值,体现有限规 模和突出重点的原则,重视学科交叉与渗透,能够通过协同攻关 形成集成优势,取得具有重要学术价值和社会影响的标志性研究 成果。
- 3.选题文字表述科学、严谨、规范、简洁。每个建议选题都要有国内外研究现状、主攻方向以及需要解决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作 500 字以内的简要说明。
- 4. 所有选题应避免与已立项的教育部重大攻关项目、国家 社科基金重大招标项目以及其他国家级重大项目重复。选题 5、

选题 6 同时不得与已立项的省社科基金重大项目重复。

四、报送时间

请各高校于 2020 年 12 月 18 日前,将《2021 年度江苏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项目选题推荐表》用 E-mail 发送至:jytszc5363@163.com。同时,将纸质件加盖学校公章后寄至省教育厅社政处。联系人:陈靖远、李笑葶,联系电话:025-83335678、83335363,地址:南京市鼓楼区北京西路 15 号省教育厅社政处,邮编:210024。

附件: 2021 年度江苏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项目 选题推荐表



(此件主动公开)